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一致魔芋”）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的议案》，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对“魔芋食品深加工技改项目”进行结项，拟对“魔芋精深加工智能制造生产线改扩建技改项目”进行延期。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公司根据《关于同意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50.00万股，行使超额配售权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2.50万股，累计发行股票1,552.5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1.3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667.45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1,016.05万元（含税），加上本公司前期通过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券商的增值税进项税8.61万元后，主承销商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16,660.01万元，于2023年2月10日、2023年3月23日分别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阳支行账户（账号为：42250133840100001661）人民币14,499.04万元，人民币2,160.97万元。另扣减招股说明书印刷费、审计费、律师费、评估费和网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

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599.40 万元（不含税），以及加上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的增值税进项税 48.9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6,109.5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2023 年 3 月 23 日分别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0-1 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0-3 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北京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本次拟结项及延期的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

公司拟对“魔芋食品深加工技改项目”进行结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完成建设并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此项目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待支付金额	利息收入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魔芋食品深加工技改项目	4,480.49	4,115.95	174.09	56.10	246.55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本项目结项后，公司仍将保留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待支付款项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办法》的规定进行监管，直至待支付款项支付完毕，届时按要求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

（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公司拟对“魔芋精深加工智能制造生产线改扩建技改项目”进行延期，截至2025年1月31日，此项目已完成投资进度73.45%，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度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魔芋精深加工智能制造生产线改扩建技改项目	10,104.89	7,422.32	73.45%	2025年2月	2025年6月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上市以来，公司积极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魔芋精深加工智能制造生产线改扩建技改项目”原规划建设期为24个月，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提升公司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改善现有生产环境，扩大生产规模等。截至2025年1月31日，公司“魔芋精深加工智能制造生产线改扩建技改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7,422.32万元，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为73.45%。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由于设备技术工艺更新较快，为提升募投项目综合效益，公司组织人员测试评估了多款设备生产效能，因此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全部投资建设完毕。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够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长远规划，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公司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并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审慎研究决定将“魔芋精深加工智能制造生产线改扩建技改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5年6月，尚

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提升公司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改善现有生产环境，扩大生产规模等。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形成实质性的影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严格遵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和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实现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五、决策程序和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的建设内容、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总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进度延期，是充分考虑项目建设进度的具体情况和募集资金安全所做出的审慎决定。本次调整仅涉及部分项目建设结项及进度变化，未调整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及资金用途，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事项。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对前述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
- 4、《五矿证券关于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延期的核查意见》

湖北一致魔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